

中国药科大学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药大生科院〔2026〕19号

药大生药院〔2026〕1号

中国药科大学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生物药物学院推荐 2027 届优秀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细则

为进一步做好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的工作，根据学校《中国药科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药大教〔2026〕111号）文件要求，特制定《中国药科大学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生物药物学院推荐 2027 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细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坚持立德树人、以德为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标准，对推荐学生的思想品德、学习成绩、综合素质进行评价。

第二条 推荐对象为我院应届全日制本科毕业生中的优秀学生。学院根据当年学校正式下达的推免生名额以及基本推荐条件，

主动对接国家发展战略，综合考虑学科和专业发展需要，合理制定各专业名额分配方案。

第二章 组织、领导与职责

第三条 学院成立由学院领导、二级纪委书记、教师代表和学生管理人员组成的推免工作小组和由副高及以上职称教师组成的专家审核小组，小组成员人数均不少于5人。学院推免工作的相关细则、制度及拟推荐名单等重要事项均须事先以书面或会议形式向院党委汇报，并报送至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备案，二级纪委要对学院推免工作实行全程监督。

组 长：王 臻、卢献锁、胡庆华

副组长：宋建飞、姜玉涛

成 员（按照姓氏笔画排序）：张 娟、陆园园、

陈思禹、钱民先、徐寒梅、郭 薇

秘 书：蒋文韬、武昊润

第四条 学院成立材料审核专家组，成员为副高及以上职称学院老师和纪检委员，不少于3人，对学生提交的高水平科研创新成果、竞赛奖项等的真实性、原创性进行审核鉴定，并组织学生在一定范围内公开答辩。加强对联合参赛、与指导教师联合发表论文等情况的审核，要求相关学生出具指导教师本人撰写并署名的推荐信，客观陈述学生在联合成果中的实际贡献。材料审核专家组根据材料审核鉴定、学生公开答辩等情况进行审核评价，

聚焦其个人实际贡献和创新质量，排除抄袭、造假、冒名、有名无实等情况，给出明确审核意见并签字存档。

组 长：宋建飞、姜玉涛

成 员：郑 珩、罗 晨、纪雪梅

秘 书：蒋文韬、武昊润

第三章 推荐条件、程序及考核

第五条 推免工作按照学校统一部署进行，由学院辅导员根据《中国药科大学推免生综合成绩计算办法》（药大教函〔2026〕56号，详见教务处网站）计算出学生综合成绩，以该成绩排序确定学院推免生名单，由学院党政联席会审核后进行公示，将拟定推荐名单上报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复审。

第六条 定向推免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今年工作安排时间：

9月3日前，学院召开党政联席会通过学院推免方案和工作细则；

9月3日，学生提交材料并公开答辩，根据材料审核鉴定、学生公开答辩等情况进行审核评价，辅导员计算综合成绩；

9月4日，学院向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汇报本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名单、推免工作细则、名额分配方案，审议通过后以函告形式提交教务处纸质文件备案；

9月5-8日，学院公示学生综合成绩排名；

9月9日前，向教务处提交名单和相关材料。

第四章 监督管理

第七条 对于取得推免资格的学生，后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其推免资格。

- 1.违反诚信承诺者；
- 2.受到法律、行政处罚或者学校纪律处分；
- 3.必修课期末总评成绩出现不及格（低于60分）；
- 4.毕业论文终评成绩低于80分；
- 5.不能按时完成本科阶段学业并取得学士学位；
- 6.申请材料弄虚作假；
- 7.有学术不端行为表现；
- 8.发生其他不适合作为推免对象的行为。

第八条 对于在推免工作中，一切违背国家和学校推免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行为，严格依规依纪处理。

学院推免工作纪检负责人：姜玉涛，监督电话：86185208；
监督邮箱：1020102167@cpu.edu.cn。

第五章 附则

第九条 学院推免工作的相关细则、制度及拟推荐名单等重要事项均以书面或会议形式向院党政联席会汇报，并报送至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备案，纪检委员对本学院推免工作实行全程监督。

第十条 本细则自公布日起实施，其他未尽事宜参照学校《中

国药科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药大教〔2026〕111号)文件办法执行,解释权归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生物药物学院推免工作小组。原《中国药科大学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推荐优秀 2026 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细则》(生〔2025〕11 号)废止。

附件: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生物药物学院 2027 届本科生推免专业名额分配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生物药物学院
2026 年 9 月 3 日

附件

生命科学学院、生物药物学院
2027 届推免生名额分配表

专业名称	2027 届推免名额	备注
生物制药	57	包含中组部工程硕博定向补偿名额 10 人
生物技术	17	包含中组部工程硕博定向补偿名额 4 人
海洋药学	11	
总 计	85	